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2021年7月16日，近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美国首都华盛顿DC举行声势浩大的反迫害游行。呼吁国际社会：停止迫害法轮功，法办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兰州市安宁区社区人员骚扰法轮功学员李民娜

【明慧网】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上午10点左右，兰州市安宁区西路派出所片警刘军、兰飞社区书记聂歆、王姓副书记、还有李民娜儿子的同学李克亮（原兰州市安宁区长风社区书记）等几人到李民娜儿子家。李克亮说他在长风当书记时，把长风所有炼法轮功的人都转化了。他告诉李民娜儿子：如果你妈不在转化书上签字，就到你媳妇的学校，找领导不让她晋升副教授（儿媳这次有晋升副教授的名额，钱已交了）。将来还会影响到你女儿的升学、找工作。就这样李民娜的儿子被吓坏了。

这些人走后，李民娜的儿子给她打电话，让他妈妈立即去签字，如果影响他媳妇和女儿的前途，或他家庭不和导致离婚，就要杀了李民娜。李民娜儿子在他们的恐吓下已经失去了理智。

下午，李民娜来到兰飞社区，直问他们：我炼法轮功与儿子、儿媳有什么关系？你们这是株连九族。书记聂歆说：“你儿子和你有血缘关系，因你不转化，我们会用各种手段对付你。”刘军说，“我们也没办法，这是上边领导交给的任务。”李民娜告诉他：“上边交给的任务只是口头命令，没给你任何文件，现政府没有让你们这样做，你们执行的还是江泽民的那一套。你们做的这些将来都得自己承担，你们要为自己的未来着想。”李民娜一直给他们讲真相。

六月十日下午，刘军叫李民娜到社区。到了社区之后，他们两人对李民娜非常客气，态度180度大转变。刘军提了几个问题，李民娜讲了一个小时的真相。最后聂歆说你要一直这么坚定我就佩服你。

下午3点，李民娜回家了。◇

遭兰州社保局剥夺养老金 八旬老妪六千言劝善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甘肃报道）兰州市八旬老妪张建华，因坚持真善忍信仰，二零一八年七月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在甘肃女子监狱遭非人折磨，除了被殴打、不让睡觉外，还遭恶徒用厕所的刷子刷嘴、被逼喝尿等令人发指的残害。二零二一年六月，她结束冤狱回家后，又遭到另类迫害，兰州社保局非法剥夺了她的养老金，企图断绝她的生存之路。

张建华于二零二二年五月八日给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写了一封劝善信，告诉他们法轮大法的真相，希望他们明白是非善恶，不要听任中共的摆布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在无知中给自己造下无边的罪孽。

以下是张建华老太的劝善信。

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你们好：

我叫张建华，现年八十一岁，给各位有缘人讲讲我修炼法轮大法身心受益的过程及体会，我在大法中受益而重获新生却又被中共惨无人道的迫害。中共对我无情的打压折磨。使我这个老人吃了不该吃的苦，受尽了不该受的罪。从黑窝的监狱里出来，而你们因不明真相，还在执行江泽民的“名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迫害。还要扣我仅有的那点微薄的工资。为了你们及你们的家人有一个美好的未来，我本着善心、本着救你们的心态，我把真相讲给你们，希望你们能依法办事、希望你们能耐心看完、希望你们能明白真相、希望你们能得救、希望你们能善待法轮功学员、希望你们有一个好的未来。其实，善待法轮功学员就是善待你们自己。

一、得法前疾病缠身

我是一九九八年走入法轮大法修炼的。在这之前，由于家中的三位亲人：父母、丈夫先后去世，给我了一个沉重的打击，慢慢地就得了高血压、心脏病、冠心病、胆囊

炎、关节病、痔疮等十几中病。被病折磨了三年，有病乱投医，多次住院都治不好。中医、西医、气功、算命，大小医院、土方都看遍了。有一次住院，因为医生把药下错了，吃了以后，从舌头痛到胃，不能吃饭，连止疼药吃了都痛，那种在家等死的感觉你们可能体会不到。报销药费时单位领导的脸难看，还问：为什么吃这些药呀？为什么打那针呀？没病谁吃药、打针呀。面对领导的刁难，只有忍气吞声，眼泪在眼眶里打转有苦往肚子里咽，难呀！因吃不下饭，人瘦得皮包骨六月的天气还穿的是毛衣、毛背心。一次只能吃筷子粗的一点点挂面，还必须两小时吃一次，不吃就难受。哎！真是痛苦极了。

二、法轮大法显奇效

就在感到自己好像走投无路的时候，邻居说：你去炼法轮功吧，那个法轮功治病效果好。我说，我不去，我练了几种气功也没见好，钱花了不少。她说这功不要钱、你去炼吧。好了你就接着炼，不好你就回来。我想也是。就这样走进了炼功场。

炼功的第五天，我的肚子很难受，我就跟炼功点的人说，“我不炼了，我肚子很难受。”她说：“这是好事，师父管你了，你再炼几天，好了你就炼下去，不好你就回家不炼了。”我又坚持了两天，我感觉我的肚子象一团草一样的东西下去了。不难受了。我觉得我的肚子从来没有那种舒服感，我能吃饭了，有精神了，走路不累了，什么家务活都能干了，我那个高兴啊！一天有使不完的劲了。孩子们看到后也高兴了。

三、法轮功教我做好人

四、中共对法轮功的栽赃陷害

五、在监狱被迫害的经历

1、绑架构陷、枉判三年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下午三点左右，兰州市公安局二十六处四位不明身份的人非法闯入家中，在

不出示任何证件：如身份证、搜查证、工作证等相关手续的情况下，非法抄了我的家。抢走了我的私人物品，如：大法书、现金、工资卡等，随后我被劫持到小西湖派出所，非法关押一天一夜，后来被非法关押到第一看守所。

二零一八年二月，兰州市七里河区法院非法开庭，被非法判处有期徒刑三年。被劫持到甘肃省兰州市第一看守所非法关押，同年九月十日被非法送入当地臭名昭著的“甘肃省女子监狱”进行迫害。

2、在监狱遭暴力殴打、不让睡觉、不让吃饱等虐待

甘肃省女子监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非常严重，学员刚一进去就被强迫写所谓的“三书”、“四书”，不写就把人拖至监控看不到的地方用脚踢、薅头发、不让上厕所、不让洗手，甚至还把盖的被子扔到厕所坑里再泼上水，这样一连十天盖的被子都是湿的。此外，睡觉前必须背监狱里的监规，背不下就不让睡觉，早上也不让洗漱。为了达到所谓“转化”的目的，监狱每顿饭只给吃一点点。由于长期吃不饱处于饥饿当中，所以每月体重成十斤左右下降，由原来的一百多斤，掉到九十斤左右，头也抬不起来了、腰直不起来了。

3、遭用厕所的刷子刷嘴被逼喝尿

在监狱的犯人一般都比较邪恶，为了减刑不择手段。所以这些人在监管人员的指示下是肆无忌惮的干坏事。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极其残忍的。

六、法轮大法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对本人的判决也是违法的

七、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第50号文件证明法轮功书籍及相关资料都是合法的

八、扣发养老金完全是违法、违宪的

张建华

二零二二年五月八日（节选）◇